

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：約書亞記 7:10-13

1. 約書亞記 7:10-13 v10 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：起來！你為何這樣俯伏在地呢？v11 以色列人犯了罪，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，取了當滅的物；又偷竊，又行詭詐，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家具裡。v12 因此，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。他們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，是因成了被咒詛的；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從你們中間除掉，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。v13 你起來，叫百姓自潔，對他們說：你們要自潔，預備明天，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這樣說：以色列阿，你們中間有當滅的物，你們若不除掉，在仇敵面前必站立不住！
2. 約書亞記 7:1-2 以色列人在當滅之物上犯了罪；因為猶大支派中，謝拉的曾孫，撒底的孫子，迦米的兒子亞干取了當滅之物；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。當下，約書亞從耶利哥打發人往伯特利東邊、靠近伯亞文的艾城去，吩咐他們說：你們上去窺探那地，他們就上去窺探艾城。
3. 約書亞記 7:5 艾城的人擊殺了他們三十六人，從城門前追趕他們，直到示巴琳，在下坡殺敗他們；眾民的心就消化如水。
4. 羅馬書 1:28-32 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；裝滿了各樣不義、邪惡、貪婪、惡毒，滿心是嫉妒、兇殺、爭競、詭詐、毒恨；又是謹毀的、背後說人的、怨恨神的、侮慢人的、狂傲的、自誇的、捏造惡事的、違背父母的、無知的、背約的、無親情的、不憐憫人的。他們雖知道神判定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，然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
5. 羅馬書 5:15-18 只是過犯不如恩賜，若因一人的過犯，眾人都死了，何況神的恩典，與那因耶穌基督一人恩典中的賞賜，豈不更加倍的臨到眾人麼？因一人犯罪就定罪，也不如恩賜，原來審判是由一人而定罪，恩賜乃是由許多過犯而稱義。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，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，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麼？如此說來，因一次的過犯，眾人都被定罪；照樣，因一次的義行，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。
6. 哥林多後書 5:21 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。
7. 哥林多前書 5:6 你們這自誇是不好的。豈不知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麼？
8. 雅各書 5:16 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；
9. 哥林多前書 12:12 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；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
10. 哥林多前書 12:26 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

講道題目：一人犯罪

講道：王天健牧師

前言：

人生高低起伏，有時會大起大落，而且轉彎變化出乎意料不是我們可以預備掌控的。多年前我在芝加哥認識一對弟兄姊妹，彼此相愛已經訂婚，希望步入紅毯進入婚姻。就在婚禮要舉行之前沒有多久，被檢查出腦瘤，醫生說沒有辦法醫治而且存活時間也不多了。當然這個消息對於他們是個噩耗，但是他們決定婚禮照常舉行，結婚不到一年，這位姊妹就被主接去了。人生高潮和看不見的深淵之間有時只是一瞬間的間隔。這就是以色列人在約書亞記第六章到七章的經歷。為什麼分別為聖後，自潔行了割禮，還經歷了過約旦河，耶利哥城破的種種高潮後，以色列還會損兵折將吃敗仗呢？神為什麼允許以色列人失敗呢？

約書亞記 7:1(經文二)。第七章一開頭就把整章的重點清楚的表明。以色列人因為在攻打耶利哥城的過程中犯罪，所以遭受了耶和華的擊打。約書亞和以色列人以為耶利哥城破後，一切安好。約書亞打發探子去窺探艾城，得到的回報是不需要勞師動衆，只要派三千人去攻打就可以了。但是事與願違，以色列人吃了一個敗仗，折損了三十六人，而且更重要的是導致了大家膽戰心驚，融化如水。

耶和華在約書亞哀求禱告時告訴了他失敗的緣由,約書亞記 7:10-12(經文一).是以色列人犯罪,假如不馬上悔改處理,神不會與他們同在.這個調查的過程,直到罪魁禍首亞干被暴露出來.一個人的犯罪,竟然會導致整個以色列惹 神的怒氣,其實就是我們要一起來思考的重點.一人犯罪,到底會給整個團體帶來什麼樣的後果呢?

一、一人犯罪,全體遭殃

約書亞記 7:5(經文三),約書亞記 7:13(經文一). 1916 美國報紙上有一個政治漫畫.它描述的是當時美國主流社會的態度,就是美國在世界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戰中,要保持孤立主義策略,絕對不淌渾水.但是後來歷史證明美國是無法置身事外的還是被捲入世界大戰中.個人的罪其實不單單影響他自己,也會波及他身邊生命中其他的人.不論你的罪有多隱密,它的後果還是會影響他人.也許一開始可以隱瞞控制,但是當你不願意悔改,還持續活在罪中,不願意去面對認罪,不但是你自己的生命在腐爛,連帶會影響小組團契家庭.我們從聖經中許多的例子就可以看到,一個沒有被對付悔改的罪,它會引申出更多更嚴重的罪.不但在自己的生命裏面,也會影響周遭的人.罪就如同病毒一樣,不但危害自己,更會危害他人.

羅馬書 1:28-29(經文四). 在羅馬書第一章聖經告訴我們:當人明知道 神的真實和存在,卻故意不把 神當作 神來敬拜、敬畏、榮耀、和高舉,神就任憑人的罪把人自己吞食,以至於原本看起來小小的罪,會使這個人扭曲帶來更多的罪.這是 神對人的罪的一種審判.同時,也極大的波及危害了其他人.聖經的例子:大衛剛開始犯姦淫罪,後來又借刀殺人;約拿先知因為不順服,差點導致整船的人都要遭殃;亞當和夏娃的犯罪,導致整個人類和創造物都被詛咒.所以違背 神的後果是非常嚴重的,不單單是自己的事,更會影響整個群體。所以 神讓以色列人吃敗仗,導致三十六個人戰死,就是要來警告教導以色列人,一人犯罪,全體都會遭殃的結果.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,也就是告訴以色列人是和耶和華 神立約的群體,他們彼此是生命共同體.他們彼此勸勉要會悔改,如果群體對犯罪的人冷漠,不聞不問,假以時日,整個國家都受到影響.雖然各人、各家族、各支派有自己的關係,也需要為自己的罪負責,但是他們是一起屬 神的百姓,是一同要承受應許之地,所以犯罪時也會一同遭殃.

但是我們不要因此而覺得好像這樣太不公平,或者為什麼罪的果效如此的猖獗!因為 神的心更是要透過這種感染性極強,罪的真實來顯明 神的恩典和救恩,遠遠勝過罪的可怕.羅馬書 5:15-18(經文五).亞干犯罪,全民遭殃;亞當犯罪,人類都必須經歷死亡.但是相反的,妓女喇合的義行,卻拯救了她的全家,所有的親屬都脫離了當滅之物的審判.更重要的,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受苦,承受 神的刑罰,所有信靠耶穌的人,也都可以稱義得到永生.哥林多後書 5:21(經文六).所以罪的傳染力固然相當的可怕,我們絕對不可以縱容罪在自己或者教會裏面滋長!但是救恩的感染力,更能夠把福音廣傳給許多的人.那我們要明白罪的後果,罪的傳播,不是只有自己,而會影響其他人.一人犯罪,全體遭殃!

二、群體犯罪,神不同在

約書亞記 7:11-12(經文一). 雖然是亞干一人犯罪,但是 神卻認定這個責任是以色列要承擔.他們違背了與神立的約,而且取了當滅之物,還偷竊行詭詐,所以在小小的艾城面前被擊敗逃跑.但是敗仗還相對事小,事大的是假如不處理這個當滅的物,神將離開以色列.一人的罪,他人和群體不願意面對要求他悔改認罪,那就變成是大家的縱容,也就演變成群體犯罪.沒有 神同在的以色列,什麼都不是,不可能贏過任何迦南地的對手,更不會有未來.對 神的百姓與 神的教會來說,沒有比 神的同在更為重要的.當掃羅王不遵行 神的話.耶和華就離棄他,並且把王位傳給大衛.當以色列和猶大敬拜假神,厭棄與他們立約的耶和華時,神就不再與祂的百姓同在,甚至容許聖殿被毀,聖殿變成空殼子,約櫃也只是金匠打造金光閃閃的東西,一點屬靈永恆價值都沒有.沒有 神同在,以色列就亡國,嫂羅王也受了 神的審判.神要以色列人學習一個極為關鍵的功課,就是不悔改不處理罪的後果,神也會離去.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五章就責備哥林多教會,縱容一個公開和繼母淫亂的信徒,為什麼還沒把他逐出教會?哥林多前書 5:6(經文七).教會縱容罪的持續不悔改,帶來的是教會自己會被最腐蝕,會像酵整個發起來,像癌細胞的擴散.不處理就是選擇與罪同行,與 神遠離.當 神不再與我們同行時,我們的禱告不會得到垂聽,也不會經歷 神的祝福.我們只會與 神漸行漸遠,最後就導致我們被自己的邪情私欲所吞滅,就如同羅馬書 1:28-32(經文四).弟兄姐妹,請問你的生命是行在光中遵行 神的話語?還是活在最終?有哪些不義隱藏的罪如同教會的腫瘤在腐蝕你的生命?自己的罪不但會導致自己屬靈光景的衰敗,對 神的火熱渴慕愛心會漸漸冷淡,更會導致整個屬靈的團體也被牽連.約書亞記 7:11-13(經文一).雖然是一個人犯罪,有些人說可能是亞干一整家人都知情犯罪,但是 神卻說是以色列犯罪.一個人的跌倒,帶來的是軍隊的失敗.神與以色列立約時,是包括了全國上下,從最卑微弱小的到最堅強的勇士.在 神的面前,他們是一個屬靈的共同

體.彼此的關係和連接是建立在 神的約和話語之上.罪會影響全體,但是假如群體不願意處理這個不悔改的罪,那最終最嚴重的後果就是 神的同在就離開.

所以從舊約開始就讓我們看到,各人的屬靈光景不是自己個人的事.教會,以色列,這些被 神揀選拯救的群體,都是由蒙恩的罪人所組成.不管是舊約新約,別人犯罪,我絕對不能袖手旁觀,不聞不問.我們不是要彼此掀底牌揭瘡疤,把家醜公開.而是當我們知道他人跌倒犯罪,我們應該是秉持著謙卑但又擔憂的態度,去瞭解、提醒、勸勉、陪伴、甚至可能責備.我們不能變成一個冷漠個人化的教會,而是要不斷的成長,成為一個彼此關心相愛的大家庭.有些時候我們不知道怎麼做,就可以告訴團契的同工,或者牧師長老.我們不是要對別人說三道四,也不是要自以為義的只看見別人眼中的刺,而對自己眼中的梁木毫不理會.**雅各書 5:16(經文八)**.教導我們要彼此認罪,互相代求.弟兄姐妹們:我們是否是一個彼此認罪互相代求的教會呢?

結語

總結一下:一人犯罪,全體遭殃;全體縱容,群體有罪;群體群體犯罪,神不同在.我們在 神的面前不但有自己的身份,我們也是曉士頓中國教會的一員.所以為什麼教會這麼看重會員制.是要提醒我們,我在 神的面前不只是我,也是曉士頓中國教會.所以我們都有一個雙重的身份,有個人也有屬靈家庭教會的身份.每一個基督徒都是教會的一份子,所以我們更需要委身在一個特定的地方教會,參與教會的生活、崇拜、事奉、學習順服、團契、相愛、彼此認罪代求的教會生活.**哥林多前書 12:12(經文九),哥林多前書 12:16(經文十)**.